**编号： GKGC-2025-08**

**水泥采购公告**

**各生产商、代理商：**

我院因建设需要，现需采购水泥，请有意向参与的生产商或经销商按照以下要求报价：

**一、报价单**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规格型号** | **计量单位** | **单价（元/吨）** | **备注** |
| 声威牌水泥 | MC32.5砌筑散装 | 吨 |  | 矿渣水泥 |
| 冀东牌水泥 | MC42.5砌筑散装 | 吨 |  | 矿渣水泥 |
| 声威牌水泥 | MC32.5砌筑袋装 | 吨 |  | 矿渣水泥 |
| 冀东牌水泥 | MC42.5砌筑袋装 | 吨 |  | 矿渣水泥 |

**二、报价要求**

1、供货总量以工程实际需要为准，如水泥生产厂家价格有变动，乙方需第一时间告知甲方。

2、以上单价均包含税费、运输费、装卸费及包装费等。

3、如采用散装水泥，乙方为甲方免费提供一个水泥罐,无偿安装到甲方指定位置，使用完毕后由乙方负责将水泥罐拉走，或经甲方同意放置在下一栋即将开工的位置。

4、袋装水泥重量现场抽查，散装水泥现场过磅，过磅数据需双方委托代理人签字验收后方可作为结算依据。

5、货物单价根据水泥厂价格调整而调整，乙方要求按照水泥厂调整单价结算的需持有水泥厂价格调整的正式盖章文件并与甲方市场核价后，双方商谈的价格为当时价格。

6、乙方供给甲方的水泥质量需按建筑材料质量标准执行，以现场所进的材料进行检验，以生产厂家同编号水泥的检验报告为验收依据，由水泥厂对同编号水泥取样、签封并保存90天。在90天内，甲方对水泥质量有异议时，由甲乙双方共同将封存试样送省级或省级以上国家认可的水泥质量监督检验机构进行检验，检验费用由不合格产品责任方承担。

**三、报送要求及联系人：**

报价单于2025年2月13 日中午12:00前密封送至西安理工大学高科学院泾河校区新建办。或邮寄至：咸阳市泾河新区先锋大街东七路18号西安理工大学高科学院行政办公楼328室。

联系人：李老师13468655574，技术咨询：佘小杰（工程师）13991146459。

西安理工大学高科学院

 建 设 办

 二零二五年元月二十四日